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18-09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持续督导财务顾问及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于2015年12月就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签署了《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协议》。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于2017年4月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国泰君安承担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为止。

2017年公司再次实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共同签署了《独立财务顾问协议》，聘请上述两家证券公司担任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联合独立财务顾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2018年9月，公司与国泰君安签署了《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之终止协议》，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东兴证券、浙商证券共同承接。东兴证券已指派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王璟、张伟，浙商证券已指派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万峻、高小红承担持续督导工作。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于2018年9月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公司谨此对国泰君安在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

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6日

附：东兴证券、浙商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简历

东兴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简历

王璟，男，保荐代表人。王璟先生拥有超过 15 年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先后主持、参与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项目，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以及西山煤电、庞大集团等公司债券项目及北方电力、北京住总、上海华谊等企业债券项目。王璟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张伟先生曾参与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主持了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张伟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浙商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简历

万峻先生，投资银行业务总部董事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管理工程硕士。1996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任国泰君安证券企业融资部及收购兼并部业务董事，花旗集团投资银行部中国部助理。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实践经验。曾负责或参与的项目有：信雅达、南都置业首发上市；龙头股份、新锦江、华茂股份增发；国恒铁路、旭光股份、三川股份非公开发行；浙江交科重大资产重组；中国石油私有化其在中、港、美同时上市的子公司；复星集团高收益债券的国际发行；中煤集团香港 H 股上市；杭州通策地产国际私募；盛大网络在美国 NASDAQ 减持新浪的两次大宗交易；巴士在线 NASDAQ 上市前国际私募等。

高小红先生，现任浙商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业务副总监，法律硕士。曾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有：三川智慧非公开发行、旭光股份非公开发行、浙江沪杭甬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浦江缆索 IPO、福膜科技 IPO、银江股份资产重组、汉鼎宇佑重大资产重组、浙江交科重大资产重组、围海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等。